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
江苏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苏科协发〔2025〕44号

**关于申报 2025 年江苏省科学家精神
教育基地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协、社科联、科技局、工信局（国防科工办），中国科学院驻苏各有关单位，各省级学会，各省部属高等院校、科研

院所、企业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用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凝心铸魂，助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建成科技强国，决定开展 2025 年江苏省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及类别

全省范围内，能够有效展示、宣传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建设、改革和新时代各个历史时期中，为科技进步、民生改善、国家发展做出重要贡献的科学家个人和团队先进事迹的示范性场所。

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分场馆场所类、院所校企类、故（旧）居类和其它类共 4 个类别。

二、申报条件

1. 场馆设施完善。能独立开展多种形式的科学家精神教育活动，展陈场所相对固定、规模适中，设施设备符合安全保障条件，能够满足公众参观需求。

2. 教育内容丰富。展陈突出科学家精神思想内涵和时代价值，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展览解说词讲解权威、准确完整。科学家史料真实可靠，说明文字权威、详实，展品收集、整理、更新、维护等工作常态化，有严格的管理保护制度。具备开展科学

家精神教育工作所需的专兼职队伍或者志愿者队伍。

3. 社会效益显著。结合本单位特色，组织开展科学家精神教育主题活动，并在相关科学家诞辰纪念日、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积极开展特色鲜明、讲求实效、形式多样的科学家精神系列教育活动。能够与区域中小学校、高校院所、科技社团及企事业单位建立合作关系，提供多种科学家精神教育服务，在区域、领域内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社会效益明显。

4. 管理制度健全。有科学家精神宣教工作的制度保障，有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将科学家精神宣教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任务；有科学家精神宣教工作经费，能确保科学家精神宣教工作正常运行。

三、组织实施

1. 申报推荐。省内符合条件的各有关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主申报，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有法人主体责任。各主办单位、省级学会、设区市科协、省部属企事业单位负责审核推荐，严禁弄虚作假。项目申报书最终由推荐单位在省科协计划项目管理信息平台系统内审核提交。

2. 专家评审。省科协将联合各主办单位，依托省科协评审系统，组织专家结合申报材料对申报基地进行线上评审。

3. 遴选认定。经专家评审、会议审议、社会公示等程序，

向社会公布 2025 年江苏省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入选名单，基地有效期为 5 年。

4. 风险防控。项目申报单位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失信行为。坚决把好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关口，对立项过程中存在违纪违规行为的，将撤销立项资格，并对相关责任人或单位进行严肃处理。

四、申报要求

1. 2025 年江苏省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申报在江苏省科协计划项目管理信息平台（<http://kxsbj.skx.org.cn>）进行，申报入口为“宣传文化传播计划”端口。请按系统内提示认真填报，完成后提交。

2. 推行无纸化申报，申报阶段不需要报送纸质版申报材料。申报过程中，须下载打印项目申报书，签字盖章后扫描，再以附件形式上传，其他附件材料应传尽传。

3. 网上填报的申报材料是形式（信用）审查、项目评审的依据，一经确认提交后，一律不予退回重报。2025 年拟认定基地将在江苏公众科技网进行公示，未认定基地不再另行通知。

4. 申报时间。项目申报材料网上填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17:30，逾期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联系人：龚一钦 张蕾

电话：（025）83625041 83625043。

填报系统技术支持联系人：孙静

电话：（0510）85229289。

附件：2025 年江苏省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推荐申报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



江苏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25 日

附件

2025 年江苏省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

申 报 书

申报基地名称：_____

申报单位：_____

基地负责人：_____

填表日期：_____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制

二〇二五年三月

填 报 说 明

1. 本申报书为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之一，填写内容须实事求是，保证其真实性和严肃性。
2. 请严格按照表中要求填写，相应内容应填写完整。
3. 申报书中如涉及到单位名称全部填写单位全称。
4. 推荐单位：各设区市科协，各省级学会，各省部属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科协，省部各有关直属单位。
5. 申报单位和推荐单位可以是同一家单位。
6. 本申报书填报要求，由江苏省科协调研宣传部负责解释。

承 诺 书

本单位严格审核把关申报材料，对所填写各项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法人主体责任。申报基地的展览展陈及宣讲教育内容符合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符合保密等制度规定要求。若有失实失信行为，本单位愿承担一切责任。

项目申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申报基地名称				
申报基地类别		☐ 场馆场所类 ☐ 院所校企类 ☐ 故（旧）居类 ☐ 其他类		
基地所在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基地负责人姓名		职务（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申报基地基本情况与特色		（说明：具体围绕基地基本情况，弘扬科学家精神相关工作（展陈、馆藏、讲解、社会服务等方面）开展情况，简述展陈宣传的科学家个人、群体、相关物品或事件。要突出科学家精神，区别于科普、教学工作。字数不超过 2000 字。）		
基地上一年度线上接待人数（选填）			基地上一年度线下接待人数	
线上展览网址链接（选填）				

二、活动开展			
科学家精神相关活动类型（可多选）		☐ 展览 ☐ 宣讲 ☐ 研究 ☐ 思政教育 ☐ 社会实践 ☐ 主题研学 ☐ 其他（请说明____）	
代表性特色活动实施情况	序号	起止年月	活动内容
三、其他材料			
基地认为需提交的其他材料（选填）			

四、申报单位意见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章:

申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五、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江苏省科协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7 日印发
